

北海市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合同编号：12N8197026632026201 采 购 计 划 号： BHZC2026-W3-01533

采购单位（甲方） 北海市防治艾滋病管理中心

供 应 商（乙方） 北海市海城区景山新劲小汽车修理行

签 订 地 点 广西北海

签 订 时 间 2026年8月19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 北海市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价格

2026年8月20日桂EFA908修理费2593.7元（大写：贰仟伍佰玖拾叁元柒角）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银行支付，支付前需要提供总价全额的增值税发票及验收合格证明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

甲方（章） 北海市防治艾滋病管理中心 年 月 日	乙方（章） 北海市海城区景山新劲小汽车修理行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北海市驿马街道西南大道225号北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3楼	通讯地址： 北海市海城区北海大道10号广西地方铁路公司北海办事处院内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周景山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13877996672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北海工行营业部
账号：	账号： 2107500009248020741
邮政编码： 536000	邮政编码： 536000
经办人：	年 月 日